

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诉讼事项进行了统计，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，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累计诉讼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除已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诉讼事项涉案金额合计为 2,76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68.68%。具体情况详见附件《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诉讼案件情况统计表》。

二、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近日获悉励景商务咨询(上海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原告”）以民间借贷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，该诉讼已立案受理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，该诉讼尚未开庭审理。

（一）案件详情

原告与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签订《借款合同》约定公司向原告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(以实际提供借款金额为准)，借款期限为三个月，借期内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8%，逾期利率为 LPR4 倍，李柠为本协议借款及利息提供担保。合同签订后原告共出借 2,700 万元人民币。因公司未按约定还款，原告依据合同约定主张公司支付本金、利息及违约金等。

（二）原告诉讼请求

判令公司立即偿还原告欠款本金人民币 2,700 万元及利息、逾期违约金，李柠对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，本案受理费、保全费、原告律师费、保函费由公司和李柠承担。

（三）还款进展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向原告偿还本金 2,700 万元及利息。公司正在与原告方积极协商沟通，督促原告方配合公司加快推进诉讼程序及结案等工作，同时继续跟进该诉讼的进展情况，采取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鉴于本次新增案件均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阶段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积极应对，妥善处理，依法保护公司、业务相关方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，并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和案件的执行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2 月 28 日

附件：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原告/申请人	被告/被申请人	案由	受理机构	日期	诉讼/仲裁金额(万元)	诉讼/仲裁请求	诉讼/仲裁进展
1	励景商务咨询(上海)有限公司	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李柠	民间借贷纠纷	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	2024年2月27日	本金 2,700	涉案本金 2,700 万元。公司暂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。	2024年2月27日知悉法院已立案受理,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。截止本公告日,公司已偿还本金 2,700 万元及利息。

注：其他小额诉讼、仲裁案件共 4 件，涉案金额合计约为 69 万元。